

台南市中小企業節電競賽辦法

一、參選資格：

- (一) 台南市企業，凡高壓用電一般經常契約容量為 100~800kW，並依法設立登記滿三年且營運中之企業，確實有具體節電改善計畫者。
- (二) 報名應以企業主體提出，如同一企業有多個分支機構者或營業據點，請推派其中一個分支機構或據點代表參選，並註明參加組別。
- (三) 本競賽活動參選資格如下：
- (四) 包含百貨公司、超級市場、連鎖式便利商店、零售式量販店、住宿及餐飲業、醫療保健服務業、運動、娛樂及休閒服務業、運輸及倉儲業、金融業及其他非製造業等。
- (五) 曾經獲得經濟部節約能源績優(傑出)獎，自獲獎年度次年起，2 年內不得再參選，如獲獎者為企業分支機構或所屬同一建案，2 年內不得以原得獎之分支機構或建案參選企業。

二、報名方式(擇一即可)：

(一)線上報名：

點選「線上報名」填寫資料，並於報名頁面填妥並上傳「節電事蹟摘要表」與「分項節約用電措施及成效資料表」。

(二)E-mail 報名：

下載報名表，填妥所有附件內容後，e-mail 至 tnlowcarboncity@gmail.com。

三、評審作業：

(一)評審程序：分初審及決審二階段進行：

- 1. 初審：由審查專家進行書面資料審查。
- 2. 決審：由審查專家進行實地訪查並召開決審會議，議決得獎名單。

(二)評審項目及權重：詳如附表一。

(三)專家審查小組：由主辦單位邀請產、官、學、研能源專家 5 人組成專家審查小組。

(四)如參選企業未達水準時，得由專家審查小組決定獎項從缺或不足額錄取。

四、報名日期：

104 年 7 月 1 日起至 104 年 8 月 31 日止。

五、活動獎金：

	獎金	名額
特優獎	20 萬元及獎盃一座	1
優等獎	10 萬元及獎盃一座	1
甲等獎	5 萬元及獎盃一座	2

六、配合事宜：

- (一) 獲獎者有配合提供績優事蹟、照片、活動錄影、成果專輯所需素材以及協助辦理節電成果分享會之義務。
- (二) 獲獎者於節電績優案例示範觀摩會及節電成果分享會所提供之效益說明資料(包含節電績效簡報及節電成果敘述之文字、相片等資料)，主辦單位得無償使用於相關平面、電子媒體及網站，以擴大宣導政府推廣節電之成效。

註：獲獎單位所提供之任何平面及電子文件資料不得侵害他人權利或著作財產權，若違反上述情事者，概由獲獎單位完全承擔相關法律或賠償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

附件一

104年「中小企業節電競賽」活動報名表

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_____

(如為分支機構報名，需填分支機構名稱)

負責人姓名*：_____

職稱*：_____

營利事業登記證統一編號*：_____

電號：_____ (請查看電費帳單上11碼數字之編號)

用電地址*：_____

所屬公會名稱*：_____

聯絡人姓名：_____

職稱：_____

電話：_____

E-mail：_____

註：若為分支機構代表企業主體參選，有*標記欄位請填分支機構資料。

附件二

104年「中小企業節電競賽」活動節電事蹟摘要表

報名單位名稱	
一、主要產品或營業項目(若以分支機構報名，請填分支機構之營業項目)：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5. _____	
二、能源管理員(若以分支機構報名，請填分支機構之能源管理員，若無則免填)	
姓 名： _____ 證 號： _____ 職 稱： _____ 電 話： _____ E-Mail： _____	
三、能源管理與查核制度實施情形（依各組評審項目填報實施情形，請參閱附表1）	
1. 2. 3.	

四、節約用電具體措施(請填寫項目摘要即可，至於詳細措施，每項措施請填寫 1 份「附件五」分項節約用電措施及成效資料表)

(一)電力系統

- 1.
- 2.
- 3.

(二)空調系統

- 1.
- 2.
- 3.

(三)照明系統

- 1.
- 2.
- 3.

(四)熱能系統

- 1.
- 2.
- 3.

(五)動力系統

- 1.
- 2.
- 3.

(六)其他措施

- 1.
- 2.
- 3.

註：以上各系統若無相關節能措施則免填

五、整體節約能源成效 (含換算抑低 CO ₂ 量，1 度電產生 0.522Kg CO ₂ (102 年度電力排放係數))								
能源使用項目	103 年度 (A)	102 年度 (B)	節約量 (C)= (B)-(A)	103 年 費用 (元)	102 年 費用 (元)	節費 (元)	抑低 CO ₂ 排放量(噸) (E)=(C)×0.0005 22	節約 能源 百分比 (%) (F)=(C)/(B)
用電量 (單位:度(kWh))								
合計								

六、歷年能源耗用情形					
能源及面積 使用項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變動情形說明
1.用電量 (單位:度(kWh))					
2.總樓地板面積(單位:平方公尺(m ²))					
含停車場					
不含停車場					
3.單位面積用電量(H)(H=該年度用電量/總樓地板面積)					
含停車場					
不含停車場					

七、未來節約用電目標及措施
1.
2.
3.
4.
5.

附件三

104 年「中小企業節電競賽」活動
分項節約用電措施及成效資料表

報名單位名稱			
分項節約用電措施名稱		實施日期	
措施簡述	(簡述本項節約用電或抑低二氧化碳排放主題採取之具體措施)		
設計理念或改善流程	(若為措施改善請簡述改善前後狀況、若為節能設備設計請簡述設計理念及與傳統設計之差異點，以圖表或流程圖輔以簡單文字說明)		
節能減碳成效	[請詳列計算各項節能數量及CO ₂ 減量之過程，CO ₂ 排放量(噸)=用電量(度)×0.000522。]		

說明：請依「節電事蹟摘要表」所填具之「節約用電具體措施」，將每項系統措施填寫本表 1 份，如不敷使用，請自行於此檔案內複製表格即可。

附 件

備註：本頁可檢附節電相關資料及照片

附表一

104年「中小企業節電競賽」活動評審項目及權重

評 審 項 目	權 重%
一、 能源用電與查核制度實施情形	20
(一)建立能源查核專責人員	
(二)擬定節約用電目標及推動計畫	
(三)節約用電提案及改善獎勵機制	
(四)定期記錄各種能源耗用量及檢查能源設備	
(五)推動整體節約用電教育宣導活動	
二、 103年度採行節約用電具體措施	15
(一)已採行節約用電措施之觀念正確性、技術創新性、措施完整性	
(二)節約用電之規劃措施具未來推廣潛力	
(三)分項節電分析資料整理完整	
三、 103年度整體節約用電成效	40
(一)103年度節電措施多元性及案件數	
(二)102、103年及當年之用電節約率	
(三)達成之整體節約用電目標或成效	
(四) 103年夏季節電與負載管理推動成效	
(五)103年度用電節約量	
(六)減少CO ₂ 排放量	
四、 未來節約用電措施及目標計畫	10
(一)節約用電計畫是否具體可行	
(二)節電目標是否具挑戰性	
五、 政府政策參與度	5
六、 特殊事蹟(節能理念創新、跨業整合、省能改善投資金額、節能效率、回收期限、使用低碳能源或淨潔能源使用率、各單位推動全民節電行動相關作為、兩性節能參與或節約能源永續經營理念等)未屬上述各項者。	10
合 計	100

備註:各負責評選單位所遴聘專家(或評選委員),得視需要修正本表所列評選項目及權重。